

凯莱英医药集团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凯莱英医药集团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4月25日披露了《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2）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朝勇先生、周炎先生、黄小莲女士、徐向科先生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94,93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.1707%，上述人员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，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8,734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.0427%。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截至2020年8月21日，本次减持计划的时间已过半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朝勇先生、周炎先生、黄小莲女士的减持计划均已实施完毕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相关公告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大股东、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，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。公司于近日收到徐向科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》，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徐向科先生在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时尚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。徐向科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93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.0402%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徐向科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2、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等法律、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的情况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徐向科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，本次实际减持进展情况符合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。

4、徐向科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，公司将持续关注徐向科先生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督促徐向科先生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徐向科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凯莱英医药集团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四日